

附件二：學生通知單

桃園市立自強國中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定期考查時間及範圍

一、考試科目及時間：

第一次段考	1	2	3	4	5	6	7
	08:30 09:15	09:25 10:10	10:20 11:05	11:15 12:00	13:10 13:55	14:05 14:50	15:05 15:50
10/15 (四)	七國文 八地理 九自然	七自習 八自習 九自習	七數學 八自然 九公民	七自習 八自習 九自習	七作文 八作文 九作文	七自習 八英聽 九自習	七地理 八國文 九數學
10/16 (五)	七自然 八英語 九國文	七自習 八自習 九自習	七英語 八數學 九歷史	七英聽 八自習 九自習	七公民 八歷史 九地理	七自習 八自習 九英聽	七歷史 八公民 九英語

二、各科考試範圍：

年級 範圍 科目	七 年 級	八 年 級	九 年 級
國文	L1~L3+語文常識(一)	L1、L2+自學一(全) L3 應用練習+習作	1. L2+語文常識一精讀 2. L1+L3 略讀 3. 國文補充教材第 1、2、3、6、14 回 4. 基礎能力養成 1~3 課生字
英語	Get ready~ Review1	L1~Review1	L1~L2 (手寫卷)+A 至 Doctor 1200 單第 5 頁~43 頁
數學	1-1~1-4 到 70 頁	1-1 到 78 頁	1-1~1-4 (帶圓規直尺有作圖題)
自然	1-1~3-1+跨科	進入實驗室~3-1+跨科	1-1~2-1+第五章 +跨科主題-能源
歷史	L1、L2	L1、L2	L1、L2、L3-1
地理	L1、L2	L1、L2	L1、L2
公民	L1、L2	L1、L2	L1、L2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1. 請遵守考試規則:若有作弊或擾亂試場秩序者,依校規懲處,該科以 0 分計算。
2. 考試前,需將書包整齊排列在教室前後,抽屜內不放置書本、筆記...等參考資料。
3. 考卷正反兩面均有題目,請同學作答時多加注意。
4. 部分科目以劃卡方式作答,請同學務必攜帶 2B 鉛筆、橡皮擦。
5. 請各班學藝股長將段考「節次、時間、科目、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、缺考座號」,於考試前書寫在黑板上。